

翠府发〔2024〕17号

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 关于黄敏等二十九名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镇、街道，区级各部门，区属企事业单位：

经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六届58次常务会议决定：

任命：

黄敏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新闻出版局（区版权局）局长；

赵雁宇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任；

彭珉翔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

何锐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李燕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司法局西郊司法所所长；

罗霞霞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审计局副局长；

周艳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统计局副局长；

彭珊珊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会副主任；

文宗海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副主任；

何莉同志为宜宾市翠屏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

王梦颖同志为四川省宜宾市第四中学校副校长（挂职2年）；

涂晓靖同志为宜宾市翠屏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怡同志为四川长江源工业园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免去:

胡波林同志宜宾市翠屏区精神文明建设办公室主任，宜宾市翠屏区融媒体中心总编辑职务；

李舫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地方志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石俊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职务；

严慧同志宜宾市翠屏区水利局总工程师职务；

何莉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审计局副局长职务；

汪殷同志宜宾市翠屏区统计局副局长职务；

郭平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主任、规划建设国土处处长职务；

李劲晖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专职副主任职务；

曹利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职务；

刘书桥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党群工作部部长职务；

陈然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党群工作部副部长职务；

邹超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监察审计处处长职务；

肖坤明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监察审计处副处长职务；

兰瑶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经济发展处处长职务；

张露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处处长职务；

陈国祥同志宜宾市翠屏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监管处副处长职务；

文宗海同志宜宾市翠屏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理事会副主任职务；

彭珊珊同志宜宾市翠屏区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副主任职务；

李家祥同志宜宾市翠屏区老龄事业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

孙怡同志宜宾市翠屏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宜宾市翠屏区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3日